

#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议案》

公司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以2022年12月5日为授予日，向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总计1,830万份，其中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1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价格为2.49元/股；授予股票期权915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97元/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12月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博仁、王伟、姚泽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能源技术(珠海)有限公司以原始投资成本640万元价格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80%股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原始投资成本5,000万元价格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转让湖北九派长园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九派长园)5,000万元合伙份额(对应九派长园合伙份额总额的约23.31%)。

3.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欧普菲以原始投资成本1,200万港元向公司全资

子公司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转让欧拓飞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股权架构调整以相关股权/合伙份额投资成本确定本次交易对价，不会产生企业所得税等重大税务负担，且属于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交易，不涉及新增股东，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运泰利向越南运泰利增资的议案》

运泰利自动化（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运泰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运泰利）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深圳运泰利以现金方式向越南运泰利增资 100 万美元，用于在越南当地开展公司自动化产品的生产、组装及零配件加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